

福建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明(内资)

备案日期: 2025年04月29日

编号: 闽发改备[2025]G100168号

项目代码	2504-350427-04-01-640947	项目名称	沙县区屠宰加工及冷链物流建设项目（一期）
企业名称	三明市沙县区园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	企业注册类型	国有
建设性质	新建	建设详细地址	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凤岗街道古县村
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	总建筑面积16917.35平方米，新建冷库2700平方米，备用仓库1391.6平方米，综合用房2826.75平方米；屠宰加工车间10000平方米；配套建设日处理量400吨的污水处理池一座，同时建设厂区道路、停车场、绿化、室外管线、照明、大门及围墙等附属工程。 主要建筑面积:16917.35平方米，新增生产能力(或使用功能):年可屠宰生猪30000头，肉牛4500头，肉羊10000头		
项目总投资	8143.0000万元	其中：土建投资6483.0000万元，设备投资 760.0000万元（其中：拟进口设备，技术用汇 0.0000万美元），其他投资 900.0000万元	
建设起止时间	2025年7月至2027年7月		
备案部门预审意见	1.安全生产、用地、规划、消防、环保、节能审查、水土保持等手续按有关规定办理。2.根据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》，企业应当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已备案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，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。3.本备案所采用的工艺、技术、产品、装备，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等国家法律法规，应符合国家安全、环保、能耗、质量方面强制性标准，应符合国际环境公约等要求。4.此备案仅用于使用非政府性资金投资项目。如项目使用政府性资金（含各级预算内资金、财政性资金），请办理政府性投资项目审批手续。		
三明市沙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04月29日			

注: 上述备案信息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和完整性由备案申报单位负责

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